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楊博硯

電話：05-5522264

傳真：05-5346400

電子信箱：ylhg71215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斗南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水政二字第11205878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YR39779_coa11259060183090545_di、112YR39779_60180令、
112YR39779_60180附表、112YR39779_60180修正條文
(112YR39779_1_11093413164.pdf、112YR39779_2_11093413164.pdf、
112YR39779_3_11093413164.pdf、112YR39779_4_11093413164.odt)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修正之「採取土石免申辦土石採取許可管理辦法」乙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經濟部112年12月6日經地礦字第11259060183號函辦理。

二、隨函檢附經濟部112年12月6日經地礦字第11259060183號函及相關資料(發布命令、修正條文等)供參。

三、請本府行政處文書檔案科協助張貼公告周知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府各單位(本府人事處、本府水利處、本府主計處、本府民政處、本府社會處、本府政風處、本府計畫處、本府財政處、本府勞動暨青年事務發展處、本府新聞處除外)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
2023/12/11

斗南鎮公所 112/12/11



1120017661